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劉羽軒
電話：047531446
傳真：047229145
電子信箱：niss0426@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溪湖鎮湖北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26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1501119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原函及彰化縣政府公務人員健康檢查方案說明影本各1份（共2個電子檔）（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https://attach.chcg.gov.tw/>)下載，附件驗證碼：C4SIUV)

主旨：檢送本(115)年度彰化縣政府公務人員健康檢查方案說明1份，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據彰化縣衛生局115年3月23日彰衛人字第1150017557號函辦理。
- 二、為促進員工自主健康管理，本縣衛生局特洽請彰化基督教醫院、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秀傳紀念醫院、彰濱秀傳紀念醫院、員林基督教醫院、鹿港基督教醫院及員榮醫院員生院區等7家醫療院所規劃，並依健檢補助金額不同量身打造多項優質健檢方案提供同仁選擇參考，請轉知並鼓勵員工多加利用。

正本：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人事處給與科



人事室 收文:115/03/26



1150001103

無附件